

# 开创世界更加美好的未来

——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中国贡献

呵护人的生命、价值、尊严，实现人人享有人权，是人类社会的共同追求。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团结带领各族人民为争取人权、尊重人权、保障人权、发展人权而不懈奋斗。如今，中国成功走出一条符合本国国情的人权发展道路，实现了人权事业的全方位发展，不仅书写了本国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壮丽篇章，也为推动世界人权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 丰富人类人权文明形态的中国智慧

办好自己的事，是中国参与全球人权治理的底气所在。

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从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到完善对少数民族、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权益的平等保障和特殊保护；从让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到让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成色更足……这是最大的人权工程，也是最好的人权实践；这是中国人权事业的新篇章，也是世界人权事业发展的新典范。

——人民至上是人权事业发展的道义根基

“人民幸福生活是最大的人权”，是当代中国人权观的凝练表达。

中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激发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人民成为人权事业发展的主要参与者、促进者、受益者。圭亚那前总理摩西·纳加穆图表示，中国以人民为

中心的人权理念值得各国借鉴。

——独立自主是探索人权道路的必要条件

国际进步组织主席、奥地利因斯布鲁克大学教授汉斯·科勒说，没有国家可以将自己的文化传统、价值观念强加于人，也没有国家可以迫使别国改变生活习惯方式，各国有权按照本国实际安排各项权利实现的优先顺序。

中国人权发展道路，是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独立自主探索开辟出来的。中国坚持将人权的普遍性原则同中国实际相结合，从本国国情和人民要求出发，推动人权事业发展，确保人民享有广泛充分、真实具体、有效管用的人权。人权实践的“中国样本”，打破了西方人权“一元论”，彰显了这样一条真理：走符合国情、自主建设的人权道路才能行得通、走得顺、为人民所满意。

——全面协调是推进人权事业的重要原则

统筹推进经济发展、民主法治、思想文化、公平正义、社会治理、环境保护等建设，全面做好就业、收入分配、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扶幼等各方面工作，在物质文明、政治文

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全方面提升人权保障水平……以系统思维规划人权实现路径是中国人权实践的鲜明特色。

2019年来华参加“南南人权论坛”的莫桑比克前外长莱昂纳多·桑多斯·西芒坦言：“我非常感谢中国与我们分享如何以全面协调的方式推动享有人权，在国家整体发展框架下保障全体公民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权利。”

——可持续性是人权事业发展的应有之义

中国政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发展中使广大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法治是人权最有效的保障。”从编纂民法典到制定《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从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到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中国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将尊重和保障人权置于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更加突出的位置，为推动人权可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发展与法治双轮驱动之下，中国人权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更加稳固。

## 推动世界人权事业发展的中国力量

多年来，中国是全球人权治理体系的共同建设者，更是增益世界人权事业发展的行动派，为实现“人人得享人权”的世界愿景贡献了实实在在的中国力量。

这是助力发展中国家走出困境、夯实全球人权保障发展之基的中国力量——

以合作促发展、以发展促人权，这是携手推动世界人权进步的中国路径。

“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年来，拉动了近万亿美元的投资规模，形成了3000多个合作项目，为沿线国家创造了42万个工作岗位，帮助4000万人摆脱贫困。无数“连心桥”“繁荣港”“幸福路”，生动展示合作发展、联动发展所蕴含的巨大力量，为亿万民众解锁幸福生活的密码。

2021年9月，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大会首提全球发展倡议。这一国际公共产品切中世界人民对和平发展、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现实需求，一经提出就得到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和众多国家的积极响应。

英国48家集团俱乐部副主席基思·贝内特更加笃定了这样的判断：

“中国是一个对促进全球可持续发展具有全面愿景和规划的大国。”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用“正当其时”形容全球发展倡议，明确表示联合国愿与中国就此开展合作。

这是守护世界普遍和平与安全、保障全球人权发展重要前提的中国力量——

《世界人权宣言》提倡文明之间的开放包容、互学互鉴，国际人权领域的重要原则之一就是“非歧视原则”。

2023年3月，习近平主席首提全球文明倡议，主张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包容超越文明优越，倡导不同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相互包容，在交流互鉴中取长补短，在求同存异中共同前进，奏响了文明对话的新乐章。

“文明没有高下、优劣之分，只有特色、地域之别。”“在人权问题上不存在十全十美的‘理想国’，不需要对别国颐指气使的‘教师爷’，更不能把人权问题政治化、工具化，搞双重标准，以人权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

……激浊扬清、秉公持正的中国声音引发国际社会广泛共鸣。肯尼亚国际问题学者卡文斯·阿德希尔感叹，中国在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和正当权利方面始终走在前列。

“中国一直是世界和平发展的坚定



乌蒙山区腹地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维新镇坪子社区苗族村民马雍全家在年夜饭开始前照全家福（2021年2月11日摄）。 ■新华社发



这是贵州省黔西南州新仁苗族乡化屋村麻窝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2021年7月24日摄，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发



这是希腊比雷埃夫斯港集装箱3号码头（2022年2月19日摄）。作为“一带一路”倡议的典范项目，比雷埃夫斯港已成为地中海地区领先的集装箱大港之一、欧亚双向陆海联运通道新枢纽。 ■新华社发

## 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中国方案

“国际社会需要中国为全球人权治理做出新贡献。”在国际民主律师协会（法国）驻日内瓦代表米歇尔·萨维亚看来，中国厚重的历史文化传统能够为全球人权治理带来新思路。

——命运与共是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前途所在

2017年1月18日，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日内瓦总部发表主旨演讲，系统阐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要理念。这一重大理念突出共荣共惠、共建共享、平衡包容、和平共生的时代追求，强调共同人权、全人类人权，对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人权治理体系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截至目前，这一理念被十余次纳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决议，成为国际人权话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阿根廷拉普拉塔国立大学国际关系研究所中国研究中心主任司英兰认为，这一理念超越了国籍和种族，与联合国人权事业和可持续发展议程高度契合，为困境中的全球人权治理带来了希望。

——发展驱动是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时代要求

将生存权和发展权作为首要基本人权，是中国基于自身人权实践得出的成功经验。印度新综合公立大学助理教授赛卡特·巴塔查里亚的观点代表了很多发展中国家的心声：“中国在经济发展上取得巨大成就，启发了我们，只有实现好发展权，每个人的个人人权才能够得到保障。”

中国基于发展的人权实现路径，倡导“以合作促发展，以发展促人权”理念，在全球发展进程遇阻的当下尤具深意。全球发展倡议主张以行动为导向，紧扣发展中国家最迫切的民生需要，致力于以共同发展促进人权共同进步，得到国际社会的积极响应。古特雷斯点赞道：全球发展倡议对促进全球平等和平衡、可持续发展

具有重要积极意义。

——多边共治是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必由之路

多边主义是促进世界人权事业发展的重要基础，联合国是全球人权多边合作治理的主导性力量。中国的主张是，高举多边主义旗帜，捍卫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准则，以公正、客观和非选择性方式处理人权问题，通过平等对话来化解人权分歧，倡导联合国主导的多边共治，推动全球人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演进。

全球力量对比变化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发展中国家提升国际话语权的诉求显著增强。中国支持发展中国家共同参与全球人权治理，提升发展中国家在全球人权治理中的代表权和话语权，使全球人权治理带来的利益由所有国家共同分享，让全球人权治理体系建立在公正合理的基础之上。

——包容互鉴是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的前进方向

文明只有姹紫嫣红之别，绝无高低优劣之分。人权具有无限的发展性和丰富的多样性，以开放演进的思维看待人权发展、以包容互鉴的精神推动人权进步、以发展创新的态度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才是人类人权文明的正确方向。约旦中国问题专家、作家萨米尔·艾哈迈德说，中国积极倡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必将促进不同文明交流互鉴，推进全球人权治理体系发展。

中国的人权梦是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之梦，也是促进世界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之梦。中国人民愿同各国人民一道，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维护人的尊严和权利，推动形成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包容的全球人权治理，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开创世界更加美好的未来。

（新华社北京6月15日电）



这是在马尔代夫航拍的连接首都马累和机场岛的中马友谊大桥（2019年8月30日摄）。2018年8月30日，中国和马尔代夫两国共建“一带一路”的标志性项目——中马友谊大桥通车，结束了马尔代夫首都马累与新兴城市、第二大岛胡鲁马累之间只能通过轮渡往来的历史。 ■新华社发